

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于2024年4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已于2024年4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，实际参会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 www.sse.com.cn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》，并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为积极践行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发展理念，稳步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，分享经营成果，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公司持续盈利且满足实际资金需求的情况下，公司拟于2024年半年度结合未分配利润与当期业绩进行中期分红。

为简化分红程序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，授权董事会在满足上述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，制定具体的2024年中期分红方案，并在规定期限内实施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告《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

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30日